

东方红新睿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9年第2季度报告复核确认函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我部对贵公司编制的《东方红新睿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2019年第2季度报告》中的“主要财务指标”、“本报告期集合计划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投资组合报告”和“开放式集合计划份额变动”等相关内容进行了复核、审查，该部分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意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资产托管部

2019年7月16日

